



谢伏瞻在省第十次党代会上的报告摘要之六

依法治省 建设法治社会

治国凭圭臬,安邦靠准绳。要秉持法律准绳,用好法治方式,坚持依法治省、依法行政、依法执政共同推进,切实把各项事业纳入法治化轨道

坚持科学立法 提高地方立法质量

良法是善治之前提。要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,完善党委对立法工作中重大问题决策的程序

健全立法工作机制

- 优化立法职权配置,明确立法权力边界,更好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

- 加强和改进政府立法制度建设,稳妥有序推进设区的市地方立法工作

坚持立改废释并举

- 健全立法起草、论证、协调、审议、后评估机制

- 探索委托第三方起草法规规章草案制度,使每一项立法都立得住、行得通、切实管用

加强重点领域的地方立法

- 坚持立法与中央和省重大决策相结合、与改革发展稳定相结合

- 突出保障我省重大国家战略规划的实施和民生改善,适时制定或修改地方性法规规章

推进严格执法 加快建设法治政府

依法行政是依法治省的关键。要以规范权力运行、提高行政效能、维护群众权益为着力点,推进政府机构、职能、权限、程序、责任法定化,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

- 完善政府依法决策程序和机制,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,提升政府决策法治化水平和现代治理能力

- 深入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,让人民群众及时了解政情、有效监督政府

-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,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,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和重点领域综合执法,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,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



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举行法官宪法宣誓仪式(资料图片) 通讯员 赵越 摄

保证公正司法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

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。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,着力解决影响司法公正、制约司法能力的体制性、机制性、保障性障碍

支持法院、检察院 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



- 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、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、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,防止以各种形式干扰司法活动

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



- 推动落实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,优化司法职权配置,完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

- 积极稳妥推进司法责任制、司法人员分类管理、司法人员职业保障制度、省以下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改革试点工作,探索实行法院、检察院司法行政事务管理权和审判权、检察权相分离

突出司法为民



- 完善人民陪审员和人民监督员制度,构建开放、动态、透明、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

- 加大对执行难等突出问题的治理力度,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

促进全民守法 加快建设法治社会

全民守法是依法治省之基。要坚持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长期基础性工作,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,建立完备的法律服务体系,引导人民群众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



- 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,大力提高法治工作者的思想政治素质、业务工作能力、职业道德水准



- 领导干部作为“关键少数”,要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、法律底线不可触碰,以身作则、以上率下,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



-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,增强社区服务和治理能力,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,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创建活动,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、法治化、智能化、专业化水平



- 完善依法维权和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,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,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,使群众问题能反映、矛盾能化解、权益有保障



- 深化平安河南建设,健全公共安全体系,加强和创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,完善立体化、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,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,依法强化影响安全生产、损害生态环境、非法集资、破坏网络安全等重点问题治理



- 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、暴力恐怖活动、邪教干扰破坏活动和宗教极端活动,有效防范化解各类社会风险,切实维护国家和社会安定



- 加强国防教育、国防动员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,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,持续开展双拥工作,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